

广东省房地产行业协会文件

粤房协〔2023〕9号

关于征集和编印《“广厦奖”“广东省绿色住区” 适用技术与产品汇编（2023）》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房地产企业及相关单位：

“广厦奖”是经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批准，由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共同组织实施的房地产行业综合性奖项。“广东省绿色住区”是根据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依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广东省绿色住区评价标准》（DBJ/T15-105-2015）进行的指导咨询项目。

“广厦奖”“广东省绿色住区”在引领行业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居住生活需要，实现绿色、健康、产业化和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为满足企业在提升开发运营服务水平、创建“广厦奖”和建设“广东省绿色住区”过程中对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的需求，

我会决定开展《“广厦奖”“广东省绿色住区”适用技术与产品汇编（2023）》（以下简称“汇编”）征集和编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

适宜在广东地区房地产项目开发运营服务中推广应用的技术与产品的所有者或使用者均可申报。

二、征集范围

符合《“广厦奖”项目评审方法及标准》（2019年修订稿）及《广东省绿色住区评价标准》（DBJ/T15-105-2015），适宜广东地区气候条件的项目适用性能技术、项目环境性能技术、项目经济性能技术、项目安全性能技术、项目耐久性能技术等。

（一）项目适用性能技术

包括建筑气候适应技术、地形地貌的利用和改造、建筑功能和空间设计、室内环境评价与监控、室内光环境技术（自然采光、光导产品等）、室内声环境技术（室内隔声降噪、夹芯隔声保温预制墙板、浮筑保温隔声楼板等）、室内通风技术（自然通风和室内空气质量监控等）、室内末端调节自主控制、可调节遮阳、装饰装修技术、无障碍设计及设施、设备与设施（厨卫、给排水、采暖通风与空调、电气等）、绿色建材应用技术、软件模拟技术等。

（二）项目环境性能技术

包括用地与规划技术（空间布局、道路交通和市政设施、软件模拟等）、建筑造型技术（造型与外立面、色彩效果和室外灯光等）、

生态设计技术（屋顶绿化、垂直绿化、透水铺装、雨水花园、人工湿地等）、室外噪声与空气污染防治技术（室外环境监测、垃圾分类收集与处理等）、水体与排水技术（分质供水、水质自动监测、给排水监控）、智能化技术（能耗、环境、安全监测和诊断及预测）等。

（三）项目经济性能技术

包括节能技术（围护结构、遮阳、可再生能源利用、太阳能光伏一体化、太阳能光热利用、空气源热泵、地源热泵、储能、能源梯级利用、热回收与废热利用、智能照明、设备系统优化与能效提升、空调系统节能及计量、节能产品等）；节水技术（水资源综合利用、节水器具、景观水循环利用、废水处理、供水管网优化、中水回用、雨水回用、绿化喷灌与智能控制、海绵城市等）；节地技术（土地节约利用、地下空间利用、智慧停车等）；节材技术（高强钢筋、高强高性能混凝土、钢结构和木结构、新型模板与脚手架、智慧工地、绿色施工、可再生材料与循环材料、BIM设计施工、装配式设计与建造、节能防火复合型产品、废弃物制造建材产品、全装修及设备管线与主体分离技术等）。

（四）项目安全性能技术

包括结构安全优化、隔震减震、消防安全、防滑防撞、建筑防火、燃气和电气设备、安全防范（防盗、防滑、防跌、防坠落等）、室内污染物控制等。

（五）项目耐久性能技术

包括耐久性的部品部件、结构性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防水材料、设施设备等。

（六）其他

其他有利于推动房地产业科技创新的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服务和新设备。

三、征集时间

（一）征集阶段：通知发布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二）评审、编审阶段：2023 年 8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四、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通过应用或第三方机构检验、专家鉴定或评价，证明其技术、产品成熟、可靠、经济、安全，适合在广东地区推广应用；

（二）申报技术、产品无权属争议，且不属于限制、禁止使用范围。

五、申报材料

（一）“广厦奖”“广东省绿色住区”适用技术与产品汇编(2023)申报表(附件)；

（二）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三）技术或产品情况(创新性、先进性、成熟度、难度和复杂度情况、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与相同产品、相似产品或可替代产品对比等)；

(四)执行相关标准情况(强制性标准执行和推荐性标准采用情况:包括国家、行业、广东省发布的规范、规程、工法和标准图集,企业发布的操作手册、使用维护管理手册等);

(五)应用情况(应用证明材料、用户或业主意见及现场图片等);

(六)提交以下材料的一项或多项:(1)省级协会科技成果评价证书、报告或专家论证意见;(2)成果登记证明文件;(3)专利;(4)获奖证明;(5)其他证明文件。

申报单位应对所提交的申报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申报材料用 A4 纸,装订成册,加盖申报主体公章,纸质和电子版资料各一份。

六、申报程序

(一)自愿申报。申报单位自行提交申报表或由省级协会推荐提交申报表,我会进行初审;

(二)专家评审。申报单位备齐申报材料后,我会组织专家对所申报技术与产品进行评审;

(三)社会公示。我会通过广东房协公众号、广东房地产网等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7 日;

(四)发布。由我会向会员单位和房地产企业发布,供其选用。

七、其他事项

征集和编印原则上在我会会员中开展,不收取任何费用。我会将不定期组织线上公开课、培训、考察、交流等活动,推动相关技术与产品的推广和应用。

附件：“广厦奖”“广东省绿色住区”

适用技术与产品汇编（2023）申报表

广东省房地产业协会

2023年6月25日

（联系人：黄俊杰，020-87376855，13632328109；叶智超，
020-87376855，13650895501；电子邮箱：gdfx@vip.163.com）

附件

**“广厦奖” “广东省绿色住区”
适用技术与产品汇编（2023）申报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信用代码		联系方式	
技术或产品名称			
科技成果评价、专利或获奖情况			
技术或产品情况：（页面不够，可附页）			

执行相关标准情况：（ 页面不够，可附页 ）

应用情况：（ 页面不够，可附页 ）

申报单位意见
我单位同意申报，并承诺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准确，无任何知识产权纠纷及争议。如有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无推荐单位可自行删除） 推荐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